

证券代码：831074

证券简称：佳力科技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9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之江七彩未来云创城6#楼8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龚政尧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股东共7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74,573,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72%。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议的股东共0人，持有表决权的股

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

详情索引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告编号为 2025-019 的《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573,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关于发

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公司决定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详情索引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告编号为 2025-022 的《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573,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九项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公司拟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等九项公司治理制度。

1. 议案表决结果：

（1）审议通过《股东会议事规则》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573,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573,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审议通过《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573,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 审议通过《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573,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5) 审议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573,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6) 审议通过《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573,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7) 审议通过《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573,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8) 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573,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9) 审议通过《承诺管理制度》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573,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伟一、陈重华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会议决议；

(二)《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0 日